张店区体育局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年度报告

2011年，区体育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，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能特点，围绕目标任务，加强网络建设，推进网络应用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现将一年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领导情况**

（一）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推进，调整充实了以杨成局长任组长，于长河、孙辉任副组长，各科、室、校、馆、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，负责处理日常相关各项工作，形成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职能科室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明确局机关为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，办公室为具体工作机构，配备了1名专职人员及必要的办公条件。各科室指定专人具体收集、梳理本部门的信息并及时上报。

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一年来我局按照《条例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，按要求发布或更新信息。一年来，从未出现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、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的信息，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统计数据（见附表）。

**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2011年，我局在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，公布了办公时间、地址、受理程序等的基础上，认真抓好各项工作，目前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无

**五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处理以及应对情况**

无

**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**

2011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还面临着一些问题和困难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。

改进措施：2012年，我局将继续按照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一是加大政府信息工作的宣传力度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做到切实服务社会，方便群众，推进政务的公开、公正、透明。二是进一步健全机制，强化纪律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办事，进一步增强依法公开，主动公开意识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。

二0一二年二月十日